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28号

受检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报告编写：李芳、蓝观洁

审核：周熙鹏

签发：范江军

日期：

签发人职务职称：☐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工程师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 报告 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2、本报告封面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未加盖 CMA 或 CNAS 章时，仅限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5、本报告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 6、本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本次采样或送样时的状况，本公司只对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
- 7、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其《检测报告》结果仅对收到时的样品状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样品时效和样品真实性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如因样品送样偏离导致检测结果与实际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相应责任。
- 8、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9、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10、更改的报告，自更改报告签发之日起，被更改替代的原报告自动作废。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共和（蚝二）工业区东江环保处理基地三楼

龙岗实验室：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鹏路8号厂房4三楼、四楼

投诉电话：0755-26911239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518055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受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28号		
采样时间	2025年7月2日	分析时间	2025年7月2日~8日
采样人员	郑胜浩、刘新权		
本报告检测场所	☒ 沙井实验室 ☐ 龙岗实验室		
分析人员	郑胜浩、刘新权、夏冰雪、陈俊燕、李炜枫、吴威、林佳锋、李小卫、张家梦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电极法 HJ 1147-2020	PC60-Z型 智能型多参数笔式计	—
电导率	实验室电导率仪法（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2002）3.1.9（2）	DDS-307A型 电导率仪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ME204E/02型 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SCOD-100型 标准COD消解器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培养箱：LC-SPX-250BE型 生化培养箱	0.5 mg/L
		分析测定：JPSJ-605F型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粪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15管法 HJ 347.2-2018	初发酵：HPX-9162MBE型 电热恒温培养箱 复发酵：DHP-420S型 电热恒温培养箱	20MPN/L

续上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UV-1800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mg/L
总铬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740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仪	0.03 mg/L
总铜			0.04 mg/L
总锌			0.009 mg/L
总铅			0.05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1900i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三、检测结果

单位：mg/L（pH值为无量纲，电导率为 $\mu\text{S}/\text{cm}$ ，粪大肠菌群MPN/L）

检测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和生物医药安全评价中心大楼污水处理设施排放口	无色， 无气味， 无油膜， 液体	—	pH值	7.4
		WS2570285A0007	电导率	206
		WS2570285A0003	悬浮物	18
		WS2570285A0002	氨氮	0.74
			化学需氧量	28
		WS2570285A0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6.2
		WS2570285A0004	粪大肠菌群	20
		WS2570285A0005	六价铬	0.004 (L)
		WS2570285A000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 (L)
		WS2570285A0006	总铬	0.03 (L)
			总铜	0.04 (L)
			总锌	0.033
			总铅	0.05 (L)

备注：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L）”表示。

报告结束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28号

受检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报告编写: 李芳、蓝观洁

审 核: 周熙鹏

签 发: 范江军

日 期:

签发人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2、本报告封面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未加盖 CMA 或 CNAS 章时，仅限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5、本报告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 6、本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本次采样或送样时的状况，本公司只对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
- 7、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其《检测报告》结果仅对收到时的样品状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样品时效和样品真实性负责，对检测结果不做评价，如因样品送样偏离导致检测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相应责任。
- 8、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后果。
- 9、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10、更改的报告，自更改报告签发之日起，被更改替代的原报告自动作废。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共和（蚝二）工业区东江环保处理基地三楼

龙岗实验室：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年鹏路8号厂房4三楼、四楼

投诉电话：0755-26911239

业务电话：0755-86676046

邮政编码：518055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深圳市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受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28号		
采样时间	2025.07.02	分析时间	2025.07.02 - 2025.07.04
采样人员	郑胜浩、刘新权		
本报告 检测场所	☒ 沙井实验室 ☐ 龙岗实验室		
分析人员	张家梦、陈俊燕、李小卫、林佳锋、郑胜浩、刘新权、夏冰雪		
采样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 493-2009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2.1 检测方法及仪器（废水）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实验室电导率仪法 (B) 3.1.9 (2)	DDS-307A型 电导率仪	/
总铬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740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仪	0.03mg/L
铅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740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仪	0.05mg/L
铜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740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仪	0.04mg/L
锌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法 HJ 776-2015	iCAP7400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 光谱仪	0.009mg/L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 法 HJ 1147-2020	PC60-Z型 智能型多参数笔式计	/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 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UV-1800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SCOD-100型 标准消解器	4mg/L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UV-1800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三、检测结果（废水）

3.1 检测结果（废水）

检测点位名称	药检大楼（废水排口）		
样品状态	无色,无气味,无油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WS250702050001	pH值	7.3	无量纲
WS250702050002	电导率	156	μS/cm
WS250702050003	化学需氧量	35	mg/L
WS250702050004	总铬	0.03 (L)	mg/L
WS250702050004	铅	0.05 (L)	mg/L
WS250702050004	铜	0.06	mg/L
WS250702050004	锌	0.030	mg/L
WS250702050005	六价铬	0.004 (L)	mg/L
WS25070205000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 (L)	mg/L
备 注	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报告结束